

第五點附件一

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濱灣碼頭船席位短期泊靠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年__月__日

申請人基本資料欄(以下欄位請逐項填寫)				
申請人 (或公司名稱)		申請人或負責人身分 證字號(統一編號)		
聯絡電話		聯絡 地址		
申請自____年__月__日__時至____年__月__日__時等，共__日，短期泊靠於濱灣碼頭船席位設施。				
船舶基本資料欄				
船舶名稱		船舶總長度	_____英尺	
船舶種類	☐ 遊艇 ☐ 小船 ☐ 帆船 ☐ 交通船 ☐ 公務船 ☐ 訓練船			
申請泊靠區域及 船席位租金	☐ A區(\$1,500元/日) ☐ B區(\$1,500元/日) ☐ C區(\$1,000元/日) ☐ D區(\$1,500元/日) 編號_____船席位。 ☐ 碼頭外擴泊位，船舶長度_____英尺(碼頭外擴泊位每呎10元/日，無提供水電)			
船席租金	總計新臺幣_____元整。			
申請泊靠目的 (可複選)	☐ 維修 ☐ 補給 ☐ 其他_____			
檢附文件	船舶執照影本、申請人身分證、護照、居留證或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影本、動力小船駕駛執照影本、外籍遊艇須檢附交通部航港局同意之特許文件			
切結欄				
壹、獲准泊靠濱灣碼頭船席位期間，將恪遵「濱灣碼頭設施使用管理要點」及相關法令規定，並依主管機關指定之船席位泊靠，繳納船舶使用船席位之費用，如有延長泊靠時間，願繳納延長之費用，如有違反，切結人願負擔船舶移泊衍生之一切費用，船舶移泊造成損失，亦由切結人自行負責。 貳、泊靠期間願意維護碼頭席位環境清潔，不得任意改造船席位設施，船舶離開後，須恢復碼頭船席位原狀，如有造成設施損壞或環境髒亂，願負損害賠償責任。 參、泊靠濱灣碼頭船席位期間，切結人需負責船舶及船上財物保管責任，如遇不可抗力之天災事變、火警或有關碼頭及其他公共設施之情事造成碼頭設施船席位損壞，致使船舶及財物受損時，其損失由切結人負擔。 具切結人_____ (簽章)				
承辦人	單位主管	秘書	副處長	處長或授權人員